

沈环法库审字〔2023〕1号

关于沈阳华润新能源法库 200 兆瓦风电 项目 220 千伏送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批复

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沈阳华润新能源法库 200 兆瓦风电项目 220 千伏送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工程主要建设内容

项目位于辽宁省沈阳市法库县，开关站占地面积约为 3.1588 平方千米，输电线路塔基占地面积为 1.9 平方千米，临时占地面积 15.52 平方千米。新建 220 千伏架空输电线路，路径长度约为 33.8 千米。

项目为新建项目，拟新建敖牛 220 千伏开关站，220 千伏本期出线 9 回，本期不安装变压器及无功补偿装置；蒲河～法库 π 入敖牛开关站 220 千伏线路，线路采用同塔双回路架设，线路路径长度 8.8 千米；瓷都～繁荣、法库～蒲河 π 入敖牛开关站 220 千伏线路，线路采用单、双回路混合架设，

线路路径长度为 15 千米；华润法库升压站～敖牛开关站 220 千伏线路，线路采用单回路架设，线路路径长度为 10 千米。项目总投资 19333 万元。
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（用字第 210124202200011 号）》同意了项目选址。项目在全面落实“报告表”和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破坏和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后，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“报告表”所列的建设项目地点、性质、规模、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。

二、项目建设主要环境影响

1. 大气环境影响

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。

2. 水环境影响

施工期主要为物料清洗、养护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。运营期为开关站产生的生活污水。

3. 声环境影响

施工期主要是施工机械、运输车辆噪声。

4. 固体废物影响

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。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及废蓄电池。

5. 生态环境影响

施工期压占、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。

三、减缓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的主要措施

1.废气

项目施工期采取施工现场设置连续、封闭的围挡，开挖作业时，施工现场建立洒水清扫抑尘制度；运输车辆采取严格的密封密闭措施，切实达到无外露、无遗撒、无扬尘要求，合理布置施工路线；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方采取防尘网覆盖，禁止露天堆存等措施，降低施工扬尘对周围居民的影响。

2.废水

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泥浆废水经移动式防渗沉淀池处理后，上清液回用于洒水抑尘；生活污水利用附近旱厕，定期清掏。

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，定期清掏。

3.噪声

项目施工期采取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、合理安排施工时间、严禁夜间（22点至次日6点）施工、合理布置施工场地等措施，降低施工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。

项目运营期敖牛220kV开关站投运后满足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中I类的标准限值要求。

4.电磁环境

项目投入运行后，工程周围环境中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低于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（GB8702-2014）工频电场强度环境保护限值4千伏/米；工频磁感应强度低于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（GB8702-2014）工频磁感应强度环境保护限值100

微特斯拉。

5. 固体废物

项目施工期产生建筑垃圾送至市政部门指定地点处理；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。

项目运营期敖牛开关站产生的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当地指定的场所；开关站内设备检修时产生废旧蓄电池（危险废物代码：900-044-49）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。

6. 生态

项目选址范围不占用国家公园、自然保护区、I 级保护林地和一级国家公益林地及湿地、基本农田及生态保护红线区等区域。

项目施工期应将施工范围控制在吊装平台内，不得随意压占、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，施工时进行表土剥离，表土单独堆存防护，临时堆土场用装土编织袋拦挡、苫布覆盖，防止水土流失，待施工结束后，进行平整场地，及时进行生态恢复建设。

7. 环境风险

建设单位应按照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》和《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制定和备案环境应急预案。

四、你单位应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严格落实各

项生态环境保护和环境污染治理措施，如发生环境信访问题，应立即整改并尽快解决。

五、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等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规定，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

六、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准后，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，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；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，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，需报我局重新审核。

七、法库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监督；沈阳市法库生态环境分局负责该项目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。

沈阳市法库生态环境分局

2023年1月20日

抄送：法库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

经办人：许洪波

共印3份